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接到公司的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发来的函件《关于更换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西南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蒋茂卓女士因近期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西南证券决定委派王晓行先生（简历附后）接替蒋茂卓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后，公司保荐代表人为王晓行先生和李建功先生。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期间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止。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一日

附：王晓行先生简历

王晓行先生，保荐代表人，先后主持并参与了康恩贝、佐力药业、赛轮股份、博彦科技、诚益通等 IPO 项目，亦完成了福田汽车、康恩贝、软控股份、高鸿股份、博彦科技、巨星科技等的再融资及公司债项目，以及隆鑫通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